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號
承辦人：科員 吳曼融
電話：7531840
電子信箱：fb192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芬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00312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自115學年度起預定修正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轉知相關人員知悉妥為因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12月29日召開本縣114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檢討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縣個人指定曲抽籤時間比照臺中市於報名截止前一日抽出。
- 三、本縣個人項目演出時間比照臺南市修正(指定曲需演奏至時間到鈴響後，才能演奏自選曲)。
- 四、舞臺終止線比照臺中市和臺南市做法調整需退出舞臺2/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



勵志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
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
學、大葉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電 2026/01/07 文
交 10:49:45 摘 章

裝

訂

線

14